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国控类专业

行政执行（强制隔离戒毒管理）专业

人
才
培
养
方
案

二〇一九年八月

一、专业名称、专业代码、专业负责人

专业名称：行政执行（强制隔离戒毒管理）

专业代码：680603K

专业带头人：宋志洁，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张长虹，安徽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

二、教育类型及学历层次

公办全日制高职教育；专科学历

三、入学条件

普通高级中学毕业，通过警察院校招生综合测试，经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后在警察院校特定专业招生批次录取。

四、学制

全日制三年

五、就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 类 (代码)	所属专业类 类 (代码)	对应行业 (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 (代码)	主要岗位类别 (或技术领域) 举例
公安与司法 大类 (68)	法律 执行类 (6806)	国家行政 机构 (922)	人民警察 (3-02-01)	强制隔离 戒毒所 执法警察

六、培养目标

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行政执行专

业知识和技术技能，面向国家行政机构的人民警察职业群（或技术技能领域），能够从事强制隔离戒毒管理与教育矫正工作的高素质实战型警务人才。

七、规格要求

本专业毕业生应在素质、知识和能力等方面达到以下要求：

（一）素质

1. 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 崇尚宪法、遵法守纪、崇德向善、诚实守信、尊重生命、热爱劳动，履行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有社会责任感和社会参与意识。

3. 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坚守戒毒人民警察职业道德准则，遵守戒毒人民警察职业行为规范。

4. 具有质量意识、环保意识、安全意识、信息素养、工匠精神、创新思维。

5. 勇于奋斗、乐观向上，善于沟通，具有自我管理能力、职业生涯规划的意识，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

6. 具有健康的体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掌握基本运动知识和 1~2 项运动技能，养成良好的健身与卫生习惯，以及良好的行为习惯。

7. 具有一定的审美和人文素养，能够形成 1~2 项艺术特长或爱好。

（二）知识

1. 掌握必备的思想政理论、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

识。

2. 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环境保护、安全消防等知识。

3. 了解强制隔离戒毒所执法事务的具体规定，熟悉强制隔离戒毒（四区五中心）的构建和诊断评估的具体操作方法。

4. 了解强制隔离戒毒所的安全风险，掌握处置所内安全问题的相关知识和方法。

5. 掌握教育学基本原理，了解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矫正的主要内容，掌握对其进行教育矫正的方法。

6. 了解社会学基础理论知识，掌握社会工作应用于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基本方法。

7. 掌握强制隔离戒毒规范文书制作的基本知识，了解管理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档案相关知识。

8. 了解强制隔离戒毒管理的未来趋势，掌握新理论、新技术、新方法。

（三）能力

1. 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

3. 能够执行各种强制隔离戒毒“四区五中心”的各种常规执法管理任务，开展强制隔离戒毒诊断评估并进行结果运用。

4. 能够防控强制隔离戒毒所安全风险，研判所情与排查安全隐患、建设与利用情报、警戒护卫、调查所内案件、应急处置突发事件等。

5. 能够对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开展相关教育活动。

6. 能够对强制隔离戒毒人员习艺进行有效管理，并对其开展劳动技能培

训。

7. 能够将个案社会工作与小组社会工作等手段合理应用于强制隔离戒毒工作。

8. 具有强制隔离戒毒各类规范文书的制作与相应信息处理的能力。

9. 能够使用警戒具、警用枪械等警察防卫和控制工具。

八、课程设置及要求

本专业的总学时为 2794 学时，具体包括公共基础课程板块 718 学时（占总学时 25%）和专业课程板块 2076 学时（其中包括独立实践环节 780 学时）。包括军事训练、社会实践、跟岗实习和顶岗实习等独立实训环节在内的实践教学时数为 1734 学时，占总学时 62%，理论课教学课时为 1025 学时，占总学时 38%。

课程设置及建议学时如下：

（一）公共基础课（计 718 学时，含军事理论等课程）

1. 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45 学时）
2.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72 学时）
3. 形势与政策（69 学时）
4. 高职英语（132 学时）
5. 计算机应用基础（60 学时）
6. 大学生安全与心理健康教育（8 学时）
7. 就业创业指导（8 学时）
8. 体育（30 学时）
9. 应用写作（54 学时）

10. 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	(150 学时)
(二) 专业课程 (计 1046 学时)	
1. 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 (加★为核心课程)	
(1) 法学基础理论	(60 学时)
(2) 刑法原理与实务	(72 学时)
(3)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72 学时)
(4) 人民警察概论	(30 学时)
(5) 禁毒学概论	(45 学时)
(6) 社会学基础	(45 学时)
(7) 心理学基础	(54 学时)
(8) 毒品成瘾诊断与戒治技术	(54 学时)
(9) 戒毒人员心理咨询与矫治技术	(72 学时)
(10) 强制隔离戒毒所执法管理★	(72 学时)
(11)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矫正★	(72 学时)
(12) 强制隔离戒毒所安全管理★	(72 学时)
(13)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习艺管理★	(72 学时)
(14) 强制隔离戒毒社会工作★	(72 学时)
(15) 强制隔离戒毒文书制作★	(72 学时)
(16) 队列指挥与体能训练	(36 学时)
(17) 司法信息技术应用实训	(36 学时)
(18) 警察防卫与控制	(72 学时)
(19) 警戒具与枪械使用	(36 学时)
2. 职业素质拓展课程	

- | | |
|----------------|---------|
| (1) 民法原理与实务 | (54 学时) |
| (2) 有效沟通方法与技巧 | (36 学时) |
| (3) 运动康复技术 | (54 学时) |
| (4) 吸毒人员急救护理技术 | (36 学时) |

任选课程由学校统一安排选课。

3. 专项实践环节

- | | |
|----------|----------|
| (1) 跟岗实践 | (240 学时) |
| (2) 顶岗实习 | (540 学时) |

(三) 各课程具体教学要求

详见附表一

(四) 专业独立实践课简介

1. 跟岗实践

课程岗位实践是指学生在学完专业部分核心课程之后，在校外实训场所通过跟班工作检验自己的综合实践能力，使学生在具体业务办理过程中学会理论联系实际，学会发现问题和思考问题，提高自身岗位技能，为后续专业课程学习奠定基础。

2. 顶岗实习

在最后一学期组织学生到戒毒所等单位进行实习，以专业技能综合训练为重点，着重于所学知识和各种能力的综合运用，在行业实训指导老师的辅导下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为实现毕业后与工作岗位的无缝对接打下良好基础。

(四) 具体教学进程安排

行政执行专业教学进程表（详见附表二）

九、实施保障

（一）师资队伍

1. 专业带头人：实行双带头人制度，学校一名带头人，行业一名带头人。校内带头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讲师任职满 5 年以上且具有硕士学位，行业带头人原则上应有 10 年以上强戒所一线管理工作经历。带头人应能够较好地把握国内外行业和专业发展，能够主动联系强制隔离戒毒行业，了解强制隔离戒毒行业对行政执行专业人才的实际需求，牵头组织开展教科研工作的能力强，在戒毒理论领域和强戒实务领域有一定的影响力。

2. 专任教师结构要求：学生数与本专业专任教师数比例一般不高于 25:1，双师素质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不低于 60%。专业专任教师不少于 3 名，其中 1 名应具有副高以上职称。

2. 专任教师素质要求：专任教师应具有高校教师资格；应忠于中国共产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热爱教育事业与强制隔离戒毒事业，团结同事、关爱学生，师德师风良好。熟悉戒毒基础理论与强制隔离戒毒工作实践知识，每五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的强制隔离戒毒行业实践工作经历。实务课教师还应具有强制隔离戒毒所实践工作 1 年以上经历与双师素质，能够胜任实践教学指导工作。具有信息化教学能力，能够开展课程教学改革和科学研究。

3. 兼职教官素质要求：兼职教官应主要从强制隔离戒毒所聘任。兼职教官一般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和 5 年以上行业经历，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具有扎实的戒毒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强戒工作经验，具有一定的教学能力，能够承担课程与实训教学、实习指导等专业教学任务。

（二）教学设施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正常的课程教学、实训实习所必需的专业教室、实训室、实训基地等。

1. 专业教室基本条件

专业教室应满足光照、电源、温控、安全条件，配有黑（白）板、多媒体教学设备、投影设备、音响设备、互联网接口或 Wi-Fi 环境，并实行网络安全防护设施。安全应急照明装置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 教学实训场所基本要求

实训教学应包含以下教学实训场所

（1）毒品鉴别室

毒品鉴别室应配备投影设备、服务器、白板、常见毒品实物与替代品、生物反馈仪、3D 头盔、经颅直流电刺激仪、尿检测试工具、简易毒品检测箱。支持强制隔离戒毒所执法管理、强制隔离戒毒所安全管理、戒毒人员心理矫治等课程的教学与实训。

（2）执法管理系列仿真实训场

执法管理系列仿真实训场应包括入所收治实训室 1 间、会见实训室 1 间、诊断评估现场、个别教育现场等，配置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成瘾档案、成瘾筛查工作台、入所生活用品标准配备袋、单警装备等设备。支持强制隔离戒毒所执法管理、强制隔离戒毒所安全管理、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矫正、强制隔离戒毒社会工作等课程的教学与实训。

（3）安全管理系列仿真实训场

安全管理系列仿真实训场应包括总监控室 1 间、安检实训室 1 间、单独管理实训室 1 间和保护性约束处置现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现场等，配置 USP 综合管理平台（含门禁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周界报警系统）、语音对讲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强戒人员定位系统、约束服等设备。支持强制隔离所戒毒执法管理、强制隔离戒毒所安全管理等课程的教学与实训。

上述实训场所可以建在校内，也可以与行业合作，将实训场所建在戒毒所内。校外实训基地基本要求为：具有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与强制隔离戒毒所联合建立，具备学生实训实习所需的岗位和设施装备；实训设施齐备，

实训岗位、实训指导教师确定，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

4. 学生实习基地基本要求

拥有 2 至 4 家学生实习基地。学生实习基地基本要求为：具有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满足学生专业认知、岗位技能训练和毕业实习的教学要求，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有保证实习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

5. 支持信息化教学方面的基本要求

支持信息化教学方面的基本要求为：具有可利用的数字化教学资源库、文献资料、常见问题解答等信息化条件；鼓励教师开发并利用信息化教学资源、教学平台，创新教学方法，引导学生利用信息化教学条件自主学习，提升教学效果。

（三）教学资源

教学资源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所需的教材、图书文献及数字教学资源等。

1. 教材选用基本要求

按照国家规定选用优质教材，禁止不合格的教材进入课堂。学校应建立专业教师、行业专家和教研人员等参与的教材选用组织，完善教材选用制度，经过规范程序择优选用教材。

2. 图书文献配备基本要求

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方便师生查询、借阅。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禁毒戒毒法律法规、人民警察职业标准、强制隔离戒毒场所管理、禁毒教育、禁毒社会工作等资料，以及戒毒专业或戒毒工作相关学术期刊和有关工作实务案例类图书。

3. 数字教学资源配置基本要求

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库，应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能满足教学要求

（四）教学方法

专业教学教师应依据专业培养目标、课程教学要求、学生能力与教学资源，采用适当的教学方法，以达成预期教学目标。倡导因材施教、按需施教，鼓励创新教学方法和策略，采用启发式、研究式、讨论式、理实一体化教学、案例教学、项目教学等方法，坚持学中做、做中学。将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多媒体授课比例达70%以上，提倡运用混合课堂、翻转课堂、智慧课堂等进行教学。

（五）教学评价

专业各课程对学生的学业考核评价内容应兼顾认知、技能、情感等方面，评价应体现评价标准、评价主体、评价方式、评价过程的多元化，如观察、口试、笔试、顶岗操作、职业技能大赛、职业资格鉴定等评价、评定方式。要加强对教学过程的质量监控，改革教学评价的标准和方法，实行过程性评价和多元主体评价。

（六）质量管理

1. 学校和系部应建立专业建设和教学过程质量监控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完善课堂教学、教学评价、实习实训、毕业设计以及专业调研、人才培养方案更新、资源建设等方面质量标准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成人才培养规格。

2. 学校、系部及专业教研室应完善教学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水平和教学质量诊改，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和课堂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3. 学校应建立专业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并对生源情况、在校生学业水平、毕业生就业情况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4. 专业教研室组织应充分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针对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制定诊断与改进措施，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5. 严格遵守国控专业审批制度，申请开设本专业必须经司法行政主管部门前置审核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招生计划严格按司法行政行业人才需求编制，确保专业办学条件和人才培养质量达到本标准要求。

6. 学校和强制隔离戒毒行业要深化警教融合、战略协作关系，建立行政执法专业教学建设委员会，全面指导专业建设工作。专业建设委员会工作任务主要为：第一，共同制定、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第二，共同参与教学（包括实践教学）；第三，共同参与研发及教材编写等；第四，共同负责就业创业指导。积极探索现代学警制人才培养模式，试行强戒执法警察职业技能考核制度，实施专业和行业协同育人。

十、学生毕业要求

毕业生在校期间应获得不低于 140 学分。其中公共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必须全部考核通过，获得 93 学分。专业限选课一般不低于 8 学分，公共选修课一般不低于 6 学分，网络通识课一般不低于 6 学分，大学生社会责任教育活动 5 学分. 专项实践环节 33 学分。

2019 级行政执行（强制隔离戒毒管理）专业教学进程表

专业:		2019 级行政执行（强制隔离戒毒管理）专业										编制日期: 2019.3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时分配		教学周数						考试学期	选修	课程类型	课程代码	排课部门
					理论教学	实践教学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15	18	18	18	18	18					
公共基础课	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45	3	36	9	3								B	GG1919901	政治理论部
	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72	4	58	14		4							B	GG1919902	政治理论部
	3	形势与政策	69	4	50	19	1	1	1	1					B	GG1919903	政治理论部
	4	体育	30	2	0	30	2								C	GG1919904	警体部
	5	就业创业指导	8	0.5	4	4	4/1-1			4/1-1					B	GG1919905	学生处
	6	大学生安全与心理健康教育	8	0.5	4	4		4/1-1		4/1-1					A	GG1919906	学生处
	7	高职英语	132	8	72	60	4	4					2		B	GG1919907	基础部
	8	应用写作（含申论）	54	3	34	20					3				B	GG1919908	基础部
	9	计算机基础与应用	60	4	30	30	4						1		B	GG1919909	信息管理系统
专业基础课	10	法学基础理论	60	4	48	12	4						1		B	ZJ1912301	警察系
	11	刑法原理与实务	72	4	44	28		4					2		B	ZJ1912302	警察系
	12	行政法律原理与实务	72	4	44	28			4				3		B	ZJ1912303	警察系
	13	禁毒学概论	45	3	30	15	3						1		B	ZJ1912304	警察系
	14	人民警察概论	30	2	26	4	2						1		B	ZJ1912305	警察系
	15	社会学基础	45	3	30	15	3								B	ZJ1912306	警察系
	16	心理学基础	54	3	38	16		3							B	ZJ1912307	警察系

	17	毒品成瘾诊断与戒治技术	54	3	38	16							3		B	ZJ1912308	警察系
	18	戒毒人员心理咨询与矫治	72	4	44	28				4			4		B	ZJ1912309	警察系
	19	警察防卫与控制	72	4	12	60				4					B	ZJ1912310	警察系
	20	警戒具与枪械使用	36	2	8	28						2			B	ZJ1912311	警察系
专业核心课	21	强制隔离戒毒所执法管理	72	4	44	28		4					2		B	ZH1912301	警察系
	22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矫正	72	4	44	28			4				3		B	ZH1912302	警察系
	23	强制隔离场所安全管理	72	4	44	28				4			4		B	ZH1912303	警察系
	24	强制隔离场所习艺管理	72	4	44	28				4			3		B	ZH1912304	警察系
	25	强制隔离场所社会工作	72	4	44	28				4			4		B	ZH1912305	警察系
	26	强制隔离场所文书制作	72	4	44	28					4		5		B	ZH1912306	警察系
综合实训课	27	队列指挥与体能训练	36	2	8	28		2							B	ZS1912301	警察系
	28	司法信息技术应用实训	36	2	8	28						2			B	ZS1912302	信管系
专业限选课	29	民事法律原理与实务	54	3	24	30				3				√	B	XX1932301	警察系
	30	吸毒人员急救护理知识	36	2	22	14						2		√	B	XX1932303	警察系
	31	运动康复技术	54	3	26	28					3			√	B	XX1932304	警察系
	32	有效沟通方法与技巧	36	2	22	14		2						√	B	XX1932305	警察系
专项实践课	33	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	150	4	36	114	50/2-4								C	SJ1912301	学生处
	34	社会调查	90	3		90		3周, 安排在第二学期暑假							C	SJ1912302	警察系
	35	跟岗实习	240	8		240		8周, 安排在第四学期							C	SJ1912303	警察系
	36	毕业实习及毕业论文	540	18		540		18周, 安排在第六学期							C	S19J12304	警察系
合计			2794	136	1060	1734	26	24	23	16	13						
全部总学时 2794=理论课课时数 1060 (38%) +实践课时数 1734 (62%)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参加校内公共选修课学习 72 学时，计 4 学分。2. 参加网络通识课学习 108 学时，计 6 学分。3. 参加大学生社会责任教育活动满 90 学时，计 5 学分。4. 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取得计算机应用能力二级证、心理咨询师证（国家职业资格三级）、教师资格证等的，可奖励 2 学分。
----	---